

共青团江西机电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文件

赣机院团字〔2021〕18号



关于开展2021年教职工团组织关系转接工作的通知

各分院团总支、各部门：

按照中共组织部、团中央、团省委工作部署，高校团委需组织开展在校教职工的团籍管理、团费收缴、组织生活等相关工作，随着我校下半年新聘用一批教职工，校团委决定开展2021年教职工团组织关系转接工作，具体通知如下：

一、团员身份核实及团籍档案（纸质）提交工作

1、团员身份认定：10月28日—11月10日，各团总支、各部门应复核本部门28岁及以下在岗（含外聘）全体青年教职工信息完成表格（附件1）的信息校正和完善，将加盖部门公章的纸质材料交校团委，并通知教职工团员携带团籍档案（纸质）到团委办公室（综合楼一楼107）完成审核和归档。本次接收组织关系对象不仅限于本年度新进职员，凡未完成团组织关系转接的教职工皆应在指定时间内向校团委报到。

2、应提供的团籍材料：团员身份的认定应根据团员提供的团籍材料为准，完善的团籍材料应包含入团申请书、团员证、入团志愿书三项材料；三项齐全或缺少入团申请书的可直接认定团员身份；团员证和入团志愿书只有一项的，可携带材料到校团委咨询团籍材料补办事宜；团员证和入团志愿书两项皆无的不予认定团员身份。

二、“智慧团建”团员团籍网上注册转接工作

已完成智慧团建录入的教职工团员应在提交纸质材料并由校团委复核无误后，在校团委指导下完成网上团籍的转接申请发起工作，未完成智慧团建录入的教职工团员由校团委统一安排录入系统。

各团总支、各部门要高度重视此项工作，要在收到通知后及时认真部署，以分院或部门为单位，统一安排复核表格中的全部信息，按时按质提交材料，确保工作落实到位。

共青团江西机电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

二〇二一年十月十八日

共青团江西机电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

2021年10月28日印发